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

译 稿

昭和十七、八(1942、1943)年的 中国派遣军

上

日本政府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 著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本问题研究所 译

贾玉芹 译

中 华 书 局

1984年1月

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编印凡例

一、编印《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的目的在于组织协作，征求意见，反映工作进展情况。

二、《丛稿》暂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负责编辑。

三、《丛稿》专登有关中华民国史资料一类的稿件，供历史教学、研究人员参考。每辑字数不定。

四、所有中华民国史初稿及其所附资料，一般都先在《丛稿》登载，广泛征求意见，然后改为定稿。但《丛稿》登载过的稿件，将来《中华民国史》一书及其所附资料不一定全都编进去。

五、欢迎投稿，但只限于中华民国史及有关资料。

六、欢迎对《丛稿》提出批评意见。

1980年1月修订

译者说明

昭和十七、八(1942、1943)年，日本侵略军为了巩固其后方，加紧对中共建立的敌后抗日根据地进行“扫荡”(见日本政府防卫厅战史研究室编的“华北治安战”一书，1982年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当时日军大本营为了压迫蒋介石国民党政府投降，曾计划进攻西安、兰州、重庆、成都。由于受敌后八路军、新四军的牵制和美国海空军在南太平洋转入反攻，迫使日军放弃了对陕甘和四川用兵的计划。为了消除美国空军利用我国土地建立机场对其本国进行轰炸，仅在两年中就拼凑部队对浙赣和常德进行两次较大的战役。本书就是叙述这段历史情况的。

为了节省篇幅，我们采取了摘译方法，对无关宏旨的段落，予以省略。

本书在译的过程中，蒙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国史研究室姜克夫、朱信泉两同志帮助，谨致谢意。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本问题研究所 贾玉芹

目 录

序

(译略)

前言

第一章 昭和十七年初中国战线概况	(1)
一、概要	(1)
二、派遣军基本任务	(8)
第二章 五号作战(四川作战)	(7)
一、四川作战从准备到发令的酝酿经过	(7)
大东亚战争开始前后我国对重庆的态度	(7)
华北方面军强调西安作战	(9)
参谋次长同总司令部的联络	(10)
参谋次长指示华北方面军提出西安作战计划	(14)
参谋总长上奏及参谋次长报告	(19)
西安作战计划的提出	(20)
四川作战的登场	(21)
大本营关于实行西安、四川连续作战的设想	(21)
大本营决心进行有限制的四川作战准备	(24)
第七课的研究资料	(25)
省部之间的研讨以及与海军当局的协商	(26)
大本营的发令准备	(27)

二、着手进行作战准备.....	(29)
参谋总长的上奏.....	(29)
参谋总长指示发布准备实施的命令.....	(29)
陆军根据目前形势下的作战准备.....	(29)
参谋总长关于进行作战准备的指示.....	(30)
兵力区分.....	(31)
五号作战要领.....	(34)
三、中止准备的内部指示.....	(41)
大本营同派遣军间的作战联络.....	(41)
大本营内示中止五号作战.....	(44)
参谋次长同派遣军的联络.....	(45)
接到中止五号作战内示后派遣军的动向.....	(46)
总司令部的作战会议.....	(48)
 第三章 浙赣作战.....	(53)
参加作战的主要部队.....	(53)
第十三军.....	(53)
第十一军.....	(64)
一、作战开始前的准备经过.....	(69)
美机首次空袭日本本土和本营采取的措施.....	(69)
作战准备.....	(69)
十九号作战的中止.....	(69)
大本营调整派遣军作战计划.....	(70)
第十一军的策应准备.....	(70)

总司令部的作战设想·····	(73)
作战规模的改变·····	(75)
大本营下达命令·····	(77)
第十三军的集结和进攻的准备·····	(78)
第十一军作战准备·····	(83)

二、第十三军方面的作战经过····· (83)

第一期作战（至五月二十九日）·····	(83)
发起进攻·····	(83)
向安华街——长乐附近进军·····	(84)
向金华东方地区追击·····	(86)
进攻金华和兰溪的准备·····	(90)
向衢州发动追击和攻克金华、兰溪战果及损失·····	(93)
第二期作战（衢州会战，五月三十日至六月十五日）·····	(107)
衢州攻坚战（五月三十日至六月八日）·····	(107)
广信追击战（六月九日至十五日）·····	(132)
第一、第二期作战期间中国军队的行动概况·····	(137)
国军队的作战指导方针·····	(137)
中国军队在第一期作战中的行动·····	(138)
中国军队在第二期作战中的行动·····	(138)
第三期作战（驻扎作战，六月十六日至八月十四日）·····	(138)
作战目的的扩大·····	(138)
第三期作战概要·····	(139)
六月下半月的概况（六月十六日至三十日）·····	(140)
七月上半月的概况（七月一日至十五日）·····	(141)
七月下半月的概况（七月十六日至三十一日）·····	(142)
八月上半月的概况（八月一日至十四日）·····	(144)

丽水作战（六月十六日至七月一日）	（144）
打通浙赣线作战（六月二十五日至七月十一日）	（146）
温州作战（七月二日至二十日）	（147）
松阳作战（七月二十五日至八月十四日）	（150）
反击作战（八月一日至十四日）	（152）
中国军的行动	（153）
军事设施及军需物资缴获与破坏	（154）
战果及损失	（156）
本期作战对中国方面的影响	（157）
第四期作战（返回作战，作战结束，八月十五日至九月三十日）	（158）
大本营下达返回作战的命令和总长指示	（158）
第一期返回作战——返回衢州	（159）
第二期返回作战——返回金华地区	（162）
确保新占领地区及恢复原态势	（163）
中国军的行动	（166）
机场的破坏	（168）
战果及损失	（168）
各期综合战果及损失	（170）
 三、第十一军作战经过	（172）
集中	（172）
渡河攻击第一百军	（173）
第三十四师团	（173）
第三师团	（173）
今井支队	（174）
井手支队	（174）

竹原支队	(174)
平野支队	(174)
对第七十九军发起的歼灭战	(174)
宜黄水两岸地区的包围战	(174)
建昌附近的歼灭战	(176)
攻占鹰潭、贵溪的战斗	(178)
对第四军发起的歼灭战	(179)
军作战指导	(179)
兵团的行动	(180)
打通浙赣线作战	(181)
阿南军司令官调转	(181)
与第五十八军的会战	(181)
水路作战	(183)
扫荡及返转作战	(183)
扫荡战	(183)
返转作战	(185)
综合战果及损失	(186)
军对正面中国军统帅指挥情况之观察	(185)
作战前的概况	(185)
蒋委员长在命令第九战区策应第三战区	(188)
第三、第九战区部队未能在赣江东岸实现统一作战	(188)
抚河方面薛岳长官指导作战的经过	(189)

第一章 昭和十七年^①初中国战线概况

一、概要

中国派遣军（以下简称派遣军）于大东亚战争爆发（昭和十六年十二月八日）后，与南方首战告捷相呼应，开战伊始，便以第二十三军（代号“波”，下同）第三十八师团（代号“沼”）为该军主力，进攻香港，同时负责处理中国各地的敌方租界及其权益问题。

第二十三军于昭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粉碎了英军凭借香港复郭阵地所进行的最后抵抗，自开战以来，仅以十八天的时间，即完成了这个任务。

另一方面，第十一军（代号“吕”）为了牵制第七战区的重庆军，以利于第二十三军作战而进行的第二次长沙作战，虽然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但却出色地完成了作战任务，昭和十七年一月四日从长沙撤回，于十五日前恢复原态势（关于香港和长沙作战，请参照战史丛书《香港、长沙作战》）。

派遣军于昭和十七年一月七日就“大东亚战争爆发后中国各方面的情况”电告大本营，其内容如下：

“最近以来，各军配合南方作战，在各方面所进行的积极作战，均取得战果，有的作战已经结束，有些尚在进行。此外，针对敌方预定于新年前后开展的全面游击活动，在华北、华中、华南我方均先发制人，发起进攻，现已基本完成任务，目前敌方动向极为消沉。

一、华北方面

1 绥远方面的敌骑兵新七师，由于骑兵集团采取先发制人的攻势，其蠢动企图被粉碎，已远遁外蒙古（2—5略）。

6、于学忠（鲁苏战区长官）所属各部队由于同共产党相对立，而且缺乏战斗力，因此，尽管受到蒋介石的督促，也仅作形式上的部署，乘共产党战斗力不强之机，正在恢复自己的地盘。山东省内的共产党，由于我军的讨伐，蒙受

^①1942年——译者。

重大打击，已无蠢动之余力。

二、第十一军地区

1、自十二月二十四日起，在岳南地区（岳州南方地区）开始第二次长沙作战，击溃敌第二十、第三十七、第九十九军，元旦进入长沙，于该地附近歼灭第十军。四日夜开始撤回，进展顺利。

2、为配合上述作战，自十二月二十四日前开始，第三十四师团向高安方面进攻新编第三军；独立混成第十四旅团向三都附近进攻第七十二军；独立混成第十八旅团向安陆（德安）北方攻击正面之敌，均取得重大战果。

3、第三十九师团自十二月二十九日开始行动，在远安东北方地区击溃敌第一百三十二师。

4、第一飞行团以主力参加并配合第二次长沙作战，取得重大战果。

5、第二次长沙作战开始的同时，敌方原定从三十日开始统一进行全面游击活动，虽紧急命令第九战区从二十四日，第六战区从二十七日开始行动，但无明显动向。

三、第十三军地区

从十二月二十日开始的江南各地区皖浙作战已顺利结束。

第一阶段击溃南京南方郎溪附近的敌第四十师、保安第四团以及池州东南方的第一百四十四师。

第二阶段进攻钱塘江南岸的敌暂编第三十四师、第十三师以及挺进第一纵队，取得预期战果，正逐步恢复原态势。

四、华南方面，在攻克香港后，广东正面之敌的出击企图已归于泡影，声称进入博罗附近的敌数个师，已逐步脱离我军正面；此外，本军以航空部队轰炸粤汉铁路沿线的军事设施，以配合第十一军之作战。

此外，派遣军曾于大东亚战争开战前后，将下列四个师团调往南方。

第五师团（代号“鲤”驻宁波）

昭和十六年十一月中旬从上海出发（划归第二十五军所属）

第十八师团（代号“菊”驻广东）

1、佗美支队（步兵第二十三旅团司令部、步兵第五十六联队主力）

昭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从广东出发（由第二十五军直辖）

2、川口支队（步兵第三十五旅团司令部、步兵第一百二十四联队主力）

昭和十六年十二月三日从广东出发（由南方军直辖）

3、主力

昭和十七年一月九日由广东出发（划归第二十五军所属）

第二十一师团（代号“讨”驻保定）

昭和十七年一月下旬于青岛乘船（去北部法属印度支那）

第三十三师团（代号“弓”，主力驻太原，部分驻安义）

昭和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从上海港出发（划归第十五军所属）

除上述四个师团外，曾攻克香港的第三十八师团，也于昭和十七年一月中旬在广东乘船前往金兰湾。

此外，第四师团于昭和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根据大陆命第五百六十二号和大陆指第一千四号命令，脱离第十一军的战斗序列，改由大本营直属，于上海集结（该师团于昭和十七年二月下旬，从上海港出发，前往菲律宾）。

空军方面，大东亚战争爆发前夕，第三飞行集团司令部、第三飞行团司令部等大部分驻华空军部队均被调往南方，开战当时只有下列部队驻在中国（序列译略）。

此外，昭和十七年初派遣军的部署情况见“插图一”。有关这一时期中国军的全面情况，尚未获得资料，但已有昭和十六年八月下旬的资料（昭和十六年九月十六日大本营陆军部制），估计无大变化，现载于此，以供参考（参照附图二）。

二、派遣军的基本任务

（参照插图一）

昭和十七年初派遣军的基本任务是根据大东亚战争开始时，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收到的下述大陆命第五百七十五号命令（昭和十六年十二月三日）确定的。

（一）大本营为了实现自存自卫，建设大东亚新秩序，在攻下南方要害地区的同时，预定尽快处理解决中国事变。

（二）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根据下列措施，加强对敌封锁，破坏或削弱敌军继续作战的能力。

〔一〕确保并平定西苏尼特王府、百灵庙、安北、黄河和黄泛区，以及庐州、芜湖、杭州一线以东地区及宁波附近。尤其是应首先迅速恢复蒙疆地区、山西省北部、河北省和山东省的各要地，以及上海、南京、杭州之间地区的治安。

〔二〕确保自岳州起长江下游的交通，以武汉三镇和九江为根据地，积极破坏敌军之战斗力。大体上以安庆、信阳、宜昌、岳州、南昌之间作为其作战地区。

〔三〕占领广东、汕头附近和海南岛北部的各要地。广东附近的作战地区大体在惠州、从化、清远、北江及自三水起的西江下游之间。

〔四〕除以上各项提到的地区之外的地面作战，另行下达命令。

〔五〕确保重要资源地区，以培养抗战能力。

〔六〕在上述各项作战中，有关沿海沿江作战和航空作战可同南方军总司令官及中国方面舰队司令长官相配合。

〔七〕为促使抗日势力的衰亡，应开展对华谋略工作。

〔八〕根据作战的需要，可将部分军队暂时派往满华国境附近的热河省内地区。

（三）参谋总长可从其所属船舶部队中，派出必要的部队，暂时归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指挥。

（四）有关细节问题，由参谋总长下达指示。

此外，参谋总长以大陆指第一千零四十二号（与上述大本营命令同一天发出）命令下达指示，内容如下：

根据大陆命第五百七十五号命令精神，作如下指示：

〔一〕对敌封锁应按下列精神进行。

1、在我占领区内，应适当建立封锁线，严禁物资的流出或流入。

2、应严加取缔我占领区主要城市物资的对敌流出。

〔二〕关于在我占领区内配合维持治安的中国方面武装团体的整顿和指导问题，应根据昭和十六年一月三十日大陆指第八百二十四号精神进行。

（所谓大陆指第八百二十四号，系指参谋总部制定的《中国方面武装团体整顿及指导纲要》，内容从略。）

〔三〕确保我占领区的重要资源产地，应使其便于开发和取得，同时，应加强军的就地自给的方针，积极取得并利用占领地区内外的物资，以培养战斗力。

但是，当从我占领地区外取得物资时，需要有计划地进行，以防止削弱对敌封锁线。

〔四〕有必要向热河省内派遣部分军队时，需要同关东军司令官进行协商。

〔五〕努力加强军队训练，严明军纪，保持并培养战斗力。

〔六〕中国派遣军司令官同中国方面舰队司令长官共同协商，有关下列事项对宪兵或宪兵队长的处理或指示（指宪兵令中规定的处理或指示）权可委交海军。

1、宪兵在海军警备区内，有关警备所需警察（援用昭和十一年三月关于国内防卫陆海军任务分工协定第二条规定的警备定义。本项中下同），应服从中国方面舰队司令长官的处理。

2、陆战队指挥官在其警备区内，关于警备所需之警察，可向当地宪兵队长下达指令。

〔七〕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当作战需要时，可临机指挥驻华中的不属其指挥的船舶部队。另外，有关华北及华南沿岸及水路的局部地区运输，当作战需要时，华北方面军司令官及第二十三军司令官可分别指挥本作战地区内的船舶部队。

但不得为此而妨碍船舶运输司令官的船舶全面运用计划。

有关本项规定的实施，应与船舶运输司令官共同协商。

〔八〕根据下列规定进行军事调查

1、主要以中国全土为担当地区，收集旨在摧毁并瓦解敌方继续作战意图的形势判断资料，以及列强对华动向和同中国接壤地区的对华有关情报。

2、关于对华军用地理资源的调查，可根据大陆训第二号《关于对华军用地理资源调查的指示》进行。

3、有关对苏联及外蒙古的调查，可根据昭和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大陆指第九百二十五号附件规定进行。

4、调查收集有关第三国，特别是美、英的形势判断资料。

第二章 五号作战(四川作战)

所谓五号作战，是进攻四川省，占领重庆、成都等重要城市作战（实际上只停留在计划和准备阶段）的代号，此项作战更确切的说法应该是“四川作战，一般也称之为“重庆作战”。

最初预定加强中国派遣军，以其主力在昭和十八年春季以后开始作战。大本营下达了命令，参谋总长也发出了指示和命令，以大本营为首，制定了计划，进行了准备和训练。

然而，自昭和十七年八月，南太平洋方面（瓜达康纳岛）的日美攻防战开始以来，整个战局日益对我不利，因此，该作战计划和设想最后终于化为泡影。

一、四川作战从准备到发布命令的酝酿经过

大东亚战争开始前后我国对重庆的态度

一、对华形势判断（略—译者）

二、关于今后的作战指导

（译略）

1、关于四川作战

关于四川作战，中央也在认真研究，但通过该项作战，能否真正达到推翻重庆政权的目的，同时，关于作战的时期问题，必须考虑全面形势，尤其是北方的情况方能决定，对此，希望能加以充分研究。

此项作战如能捕捉到敌中央军的主力，并能遇到四川平原农业欠收的良好时机，将会收到相当大的效果。但是，北方的情况和南方作战，特别是缅甸作战的效果等，尚有诸多未定的因素，因此，应经充分研究后再行决定。①

3.关于西安作战

①原文缺第2项——译者。

关于西安作战的意见，基本上与前项相同。尤其认为在断然进行四川作战的前提下，进行西安作战最为有利。

3.如保持现有的占领区，可能随着兵力的减少，会带来一定的困难，但鉴于上述对形势的判断和我方的意图，占领区仍拥有重大意义。因此，认为应该暂时缩小占领区，完全转入持久战态势的意见，恐为不当。

三、对上述敌机的“游击战”企图，贵军已充分予以注意，尚望给予密切监视，并能在事前给予压制。近来敌机场的设置及其各种设施均极为隐蔽而且分散，为此，望进一步研究对之进攻的方法。

四、关于治安整顿问题

根据目前的中国形势，无论是为了迅速解决事变，还是为了对付持久战，彻底解决治安问题都是十分重要的。目前实施的清乡工作大有前途，中央也很重视，望能进一步加强。同时，关于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开展治安工作的要领，希望能进行踏实深入的研究，以期进一步改善治安状况。

五、关于大东亚战争爆发后的作战要领，如有需要特殊考虑的问题（如封锁第一线 and 沿海地区的方法和意义，部分占领区的清理等）愿闻其详。

六、关于中国派遣军兵力的增减问题。仍保持原来的意见，暂不增加。

第三、第六两师团，根据全局情况，应按预定计划撤回国内。

七、关于提高士气、保持和增强战力问题

事变爆发已是第五个年头，而且今后有趋于持久化的倾向，军队动辄可能发生士气消沉厌战情绪，因此，善于引导，经常保持清新旺盛的士气，以增强战力，是尤其重要的。如有具体措施（例如有关长期现地服务人员的轮换，教育训练的加强，部队部署的合理化等），愿闻其详。

八、关于香港问题（略）

九、关于第二十三军的联系问题（略）。

十、关于为了扼制敌军在中国西南部进行的航空“游击”战，可否进驻广州湾（法属）问题，愿倾听贵军的意见。

接着，围绕上述联系事项进行了座谈，主要听取了后宫总参谋长的意见，其要点如下：

一、派遣军同意大本营的对华形势判断，但应该考虑四川为了实现自给，从长沙和常德方面向四川运进大米这一实际情况。

二、滇缅公路即使被切断，蒋政权仍有可能进行消极抗战。

三、对于四川作战的意见：

我个人历来主张进行四川作战〔后宫中将在大东亚战争开始前，任华南方面军司令官时，以及就任派遣军总参谋长（昭和十六年七月）当时，都主张进行四川作战，曾将这一意见上报中央〕，但经过研究，认为有必要同时使用伞兵部队。

如能首先占领成都，然后向东进攻重庆，则有可能捕捉敌人。但这种作法若有困难，即使实行四川作战，恐怕也不会收到解决事变的效果。

四、仅仅实行长沙、常德作战，当然不可能迅速解决事变，只能是“前进一步”。

五、我认为联系粤汉线也是有意义的。

六、在任何情况下，都需要确保现有的占领区。

七、福建省方面的敌机场，正在搞新的设施，为解决这一问题，需要为派遣军增加飞机。

八、关于提高士气问题，不同意携带家属。

（以下关于香港及其他问题从略）

总之，在当时的派遣军中，除畑总司令官之外，关于以武力解决中国问题都不热心。（译略）

华北方面军强调进行西安作战

从五月十二日至十六日，中央召开了军参谋长会议。华北方面军有副参谋长有末精三少将代理参谋长参加这次会议。有末少将在会议期间，向省部（陆军省、参谋本部），特别是向田边参谋次长和田中第一部长等强烈要求实行西安及延安作战。通过这一要求，华北方面军认为这两项作战有实现的可能。

当时（五月十五日）浙赣作战（原称浙江作战）已开始（有关细节请参照第三章）。